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且可在退任後重選連任。董事會負責並擁有管理及經營我們業務的一般權力，包括釐定業務戰略及投資計劃、實施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還負責制定及審閱本公司在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內部控制以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方面的政策及慣例。

監事會目前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由我們僱員選舉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及兩名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股東代表監事。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以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狀況。

高級管理層目前由六名成員組成，負責我們的日常管理及運營。

董事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責任	首次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 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傅航先生	61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 兼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 規劃、業務運營及 作出本集團的重大 業務及運營決策	2000年2月	2000年2月	無
周偉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兼 藥學服務 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營銷業務 的戰略規劃及 全面運營管理	2019年5月	2014年1月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責任	首次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 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馬紅蘭女士	53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集團的 運營和發展的重大 決策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無
吳詩航先生	34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集團的 運營和發展的重大 決策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無
Albert Esteve Cruella先生	64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集團的 運營和發展的重大 決策	2007年6月	2007年6月	無
費俊傑先生	27歲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集團的 運營和發展的重大 決策	2023年5月	2023年5月	無
周智慧先生	42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無
何美儀女士	5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無
周德敏博士	5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傅航先生，61歲，於2000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00年2月至2013年12月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彼自2014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總經理，後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運營及作出本集團的重大業務及運營決策。自2020年6月起，彼亦擔任我們全資附屬公司宇信生物醫藥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其整體業務運營。

傅先生在製藥行業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於1988年10月至1992年12月，傅先生在杭州華東製藥廠任職，其最後職位為廠辦公室主任。於1993年1月至1996年1月，彼擔任中美華東的總經理辦公室主任，而彼於1996年1月至2000年2月亦擔任該公司的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兼總經理助理。彼於1997年11月至2000年2月擔任杭州華東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辦公室主任，並於2003年2月至2019年11月擔任該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傅先生自2023年7月起擔任南北聚的執行合夥人。

傅先生於1986年12月獲浙江廣播電視大學(現稱浙江開放大學)頒授工業企業經營管理專業三年制專科畢業證書，並於2003年10月獲浙江大學頒授管理科學與工程研究生畢業證書。於2010年12月，傅先生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高級經濟師。傅先生於2016年12月獲杭州市中小企業協會評為杭州市優秀中小企業家之一，並於2022年獲中共杭州市委及杭州市人民政府聯合頒發的杭州市勞動模範獎章。

周偉先生，48歲，於2019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銷業務的戰略規劃及全面運營管理。周先生亦曾於2014年1月至2017年10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兼營銷公司總經理，並自2017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藥學服務公司總經理。

周先生於1998年8月至2006年12月在浙江康萊特藥業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銷售部經理，負責醫藥銷售。其後，彼於2007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浙江康萊特醫藥保健品銷售有限公司任職，曾先後擔任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主要負責銷售醫藥產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於1998年7月獲杭州商學院(現稱為浙江工商大學)頒授經濟信息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馬紅蘭女士，53歲，於202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的運營和發展的重大決策。

於1994年7月至2010年7月，馬女士曾先後擔任中美華東的成本會計、會計主管、財務經理助理及財務經理。其後，彼於2010年7月至2019年11月擔任華東醫藥的財務負責人，自2019年12月起擔任該公司的董事長助理，協助董事長做好內部風險管控。馬女士目前於以下公司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

公司名稱	職位	委任日期
柏瓴健康科學(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5月
杭州杏聯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2021年4月
成都海狸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監事	2021年1月
美迪必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20年9月
華東醫藥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華東醫藥醫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華東醫藥(西安)博華製藥有限公司	監事	2016年12月
杭州華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	2015年11月
中美華東	監事	2014年7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儘管馬女士於其他公司擔任多個董事或監事職務，惟董事會相信，彼仍將能為董事會投入足夠的時間，原因為(i)董事、上述公司各自為華東醫藥的集團成員公司，而馬女士能夠於集團層面處理彼等的公司事務；(ii)馬女士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的公司概無上市公司，其投入毋須達致一間上市公司的董事的投入程度；(iii)馬女士擔任董事的幾家公司(包括美迪必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華東醫藥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華東醫藥醫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業務模式相對簡單，在管理層方面需要較少時間及投入；(iv)彼於上述五家公司擔任的監事職務屬非執行性質，毋須參與彼等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及(v)憑藉彼之背景及經驗，馬女士全面知悉作為一名非執行董事所承擔的責任及須投入的時間。馬女士承諾將投入足夠的時間進行本公司的事務，並不時評估彼是否有足夠的時間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

馬女士於1994年7月獲浙江財經學院(現稱為浙江財經大學)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馬女士於2004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定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於2005年4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會計師。彼於2007年11月獲浙江省財政廳頒發的高級會計領軍人才證書，於2019年3月獲中共杭州市委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與杭州市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聯合認定為杭州市高層次人才(D類)。彼亦於2020年11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授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詩航先生，34歲，於2021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的運營和發展的重大決策。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8月起，吳先生曾擔任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97））的投資管理部投資專家、初級經理，現任該部門副經理。吳先生目前於以下公司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

公司名稱	職位	委任日期
杭州雲盈雲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浙江省數字安全證書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寧波普澤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成都網新積微雲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2021年4月
浙江華通雲數據科技有限公司	監事	2019年9月

吳先生於2012年6月獲大連理工大學頒授金融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5月獲美國克拉克大學頒授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

Albert Esteve Cruella先生，64歲，於2007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的運營和發展的重大決策。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Esteve先生於1983年10月至1986年4月任職於Laboratorios Dr. Esteve, S.A.，主要負責營銷非處方藥產品，其後於1986年5月至1989年12月任職於Alpin, S.A.，主要負責營銷非處方藥與處方藥產品。Esteve先生其後於1990年1月至2001年12月擔任Laboratorios Pen, S.A.副董事總經理。彼其後於2002年1月至2017年12月擔任Laboratorios Dr. Esteve S.A.的行政總監，及於2006年4月至2017年12月擔任Esteve Química, S.A.的行政總監。彼自2017年12月起一直擔任CQFE的董事會主席。彼自2023年10月起亦擔任Esteve Healthcare, S.L.的董事會主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Esteve先生於1983年11月獲西班牙巴塞羅那大學頒授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

費俊傑先生(曾用名：費佳圓)，27歲，於2023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的運營和發展的重大決策。彼其後於2024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費先生於2021年7月至2023年2月任職於杭金投的金融投資事業部，主要負責分析行業政策及發展以及監督項目的進行，其後自2023年3月起任職於同一家公司的金融服務(產業運營)事業部負責相同職責。費先生目前於以下公司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

公司名稱	職位	委任日期
杭州產權交易所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杭州文化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浙江股權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2023年5月
浙江浙商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	2023年5月

費先生於2018年6月獲浙江工業大學頒授數學與應用數學專業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21年6月獲浙江大學頒授金融學專業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智慧先生，42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於2004年7月至2015年12月，周先生曾先後擔任台州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現稱浙江中永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部門副經理、總經理助理。其後，彼於2015年12月至2018年12月擔任台州中天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現稱台州知聯中天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浙江中永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彼其後於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浙江中永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自2022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浙江中永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台州知聯中天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周先生亦自2023年8月起擔任浙江衢州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3374))的獨立董事。

周先生於2004年6月獲浙江財經大學頒授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20年2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高級會計師，並於2012年12月獲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彼亦於2011年11月獲浙江省註冊稅務師管理中心頒授中國稅務師資格證書。周先生亦自2022年9月起擔任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常務理事，自2022年6月起擔任台州市新的社會階層人士聯誼會的常務副會長。

何美儀女士(曾用名：何玲)，58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何女士於1997年9月至2001年5月擔任恆生銀行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11))的法律事務主任。何女士自2001年10月起擔任海富企業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負責該公司的重大決策及方向，並自2004年4月起擔任廣東大同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專注於涉及香港的跨境投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何女士於1988年7月獲中山大學頒授英語專業文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9月，彼獲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聯合頒授企業管理優異文憑。彼亦於1997年7月在曼徹斯特城市大學完成普通法專業考試(CPE)。何女士於1995年10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授律師資格證書。彼亦分別於2011年11月及2012年1月通過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考試試卷六及試卷一。此外，何女士現時擔任香港廣東社團總會永遠名譽會董。

周德敏博士，58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周博士自2008年9月起擔任北京大學藥學院的教授，並先後於2009年12月至2016年1月擔任副院長及於2016年1月至2023年7月擔任院長，現為天然藥物及仿生藥物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周博士目前於以下公司擔任董事：

公司名稱	職位	委任日期
成都康弘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002773))	獨立董事	2023年8月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21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
華北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600812))	獨立董事	2019年5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博士分別於1990年7月獲北京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大學醫學部)醫藥學院頒授化學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及於1996年7月獲該大學頒授理學博士學位。自2008年9月起，周博士獲北京大學聘為教授。周博士亦於2010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授予「973首席科學家」稱號，並於2013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授予「長江學者特聘教授」稱號。彼亦自2017年6月起擔任北京藥學會副理事長，並自2020年9月起擔任中國藥學會藥物化學專業委員會副理事長。

監事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責任	獲委任 為監事 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 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葉建才先生	55歲	監事會主席	負責監事會的 整體運營和監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表現	2023年11月	2012年1月	無
徐飛虎先生	46歲	監事	負責監督運營及財務 活動	2023年11月	2003年8月	無
趙飛女士	36歲	職工代表 監事	負責監督運營及 人力資源管理	2023年11月	2015年8月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建才先生，55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彼負責監事會的整體運營和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葉先生亦自2012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審計部經理，負責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內部審計。

於1991年8月至1998年4月，葉先生擔任江西省鄧家埠水稻原種場的會計。其後，彼於1998年3月至2011年6月任職於匯仁集團有限公司，離職前為監審部部長。

葉先生於1991年7月獲江西農業大學頒授財務會計專業三年制專科畢業證書。彼亦於1994年10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授會計師資格。葉先生於1998年4月通過註冊會計師考試，並於2012年12月獲江西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頒授註冊會計師證書。

徐飛虎先生，46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監事。彼負責監督運營及財務活動。

徐先生自2003年8月起一直在本公司負責立項評估及知識產權管理。於2003年8月至2010年1月，彼先後擔任本公司研究員及主管。其後，彼於2010年2月至2015年12月先後擔任本公司副主任工程師及主任工程師。此後，徐先生於2016年1月至2023年2月先後擔任本公司信息情報部經理及發展部經理。自2023年3月起，徐先生擔任本公司知識產權副總監兼發展部經理。

徐先生分別於2000年6月及2003年6月獲浙江大學頒授生物科學與技術專業學士學位及生物物理學專業碩士學位。徐先生於2011年12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新藥開發領域高級工程師，並於2016年4月獲國家知識產權局評選為全國專利信息實務人才。彼亦於2011年11月及2015年11月獲國家知識產權局頒授中國專利優秀獎。

趙飛女士，36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職工監事代表。彼負責監督運營及人力資源管理。趙女士亦自2015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政策合規主管。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趙女士於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浙江岸亭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助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女士於2010年6月獲浙江萬里學院頒授法學學士學位。趙女士於2015年3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授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責任	獲委任 為高級 管理層 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 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傅航先生	61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 兼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 業務運營及作出 本集團的重大業務 及運營決策	2000年2月	2000年2月	無
周偉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及 藥學服務 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營銷業務 的全面管理	2017年10月	2014年1月	無
孫漢棟先生	53歲	副總經理及 研發中心 主任	負責研發	2017年10月	1994年1月	無
李輝先生	51歲	副總經理及 生產中心 主任	負責生產、技術改進、 供應、工程與環境、 健康與安全(「環境、 健康與安全」)管理	2017年10月	1994年4月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責任	獲委任 為高級 管理層 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與其他 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黃秀女士	47歲	董事會秘書 兼聯席 公司秘書	負責董事會相關事務	2023年11月	2007年7月	無
楊研美女士	35歲	財務總監	負責整體財務管理及 財務事宜、搭建公司 財務體系、內控 體系、財稅分析 決策流程，以及 優化合規風控機制	2023年11月	2021年5月	無

有關傅航先生及周偉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董事」各段。

孫漢棟先生，53歲，自2017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研發中心主任。孫先生負責本公司的研發工作。

孫先生在藥物研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1993年7月至1993年12月，彼在中美華東擔任生物工程研究部職員，主要從事新產品的研發。其後，彼自1994年1月起於本公司先後擔任本公司技術員、總工程師助理兼生產一部經理、策劃部經理、對外協作部經理、發展部經理、副總工程師、總工程師、研發中心主任，現任副總經理兼研發中心主任。

孫先生於1993年7月獲華東理工大學頒授生化工程專業工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3月獲浙江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孫先生於1998年11月獲杭州市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於1998年12月獲浙江省科技進步獎二等獎，以及於2011年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5月獲首屆浙江省藥學會醫藥科技獎。彼於2004年11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授生物製藥高級工程師證書，並於2006年8月獲杭州市新世紀人才工程協調小組辦公室認定為杭州市131人才，以及於2012年4月獲杭州市政府認定為杭州市勞動模範。孫先生於2023年7月獲中共杭州市委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與杭州市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聯合認定為杭州市高層次人才(D類)。

李輝先生，51歲，自2017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2年3月兼任生產中心主任。李先生負責本公司的生產、技術改進、供應、工程與環境、健康與安全管理。

李先生於1994年4月加入本公司。他曾先後擔任本公司負責發酵工藝開發及生產的技術員、負責生產管理的生產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生產中心主任。

李先生於1993年7月獲浙江大學頒授生物科學與技術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彼於2003年12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高級工程師及於2006年8月獲杭州市新世紀人才工程協調小組辦公室認定為杭州市131人才。李先生亦於2017年4月獲杭州市總工會頒授杭州市五一勞動獎章。

黃秀女士，47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黃女士負責董事會相關事務。黃女士亦於2024年1月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其任命於[編纂]生效。

黃女士於2007年7月加入本公司。彼相繼擔任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人力資源部副經理、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總經理助理、監事、人力資源部經理，及現任董事會秘書。

黃女士於1999年6月獲浙江大學頒授蠶學專業農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7月獲西北政法大學頒授法學碩士學位。黃女士於2009年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授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研美女士，35歲，於2023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楊女士負責整體財務管理及財務事宜，並負責搭建公司財務體系、內控體系、資金管控體系、財稅分析決策流程，以及優化合規風控機制。此前，楊女士於2021年5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我們的財務部經理。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楊女士曾於2010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職於浙江錦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其後，彼於2014年10月至2017年6月擔任浙江萬邦漿紙集團有限公司的資金部高級經理。彼亦於2017年7月至2021年2月任職於杭州遠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財務部經理。

楊女士於2011年7月畢業於長沙理工大學，主修會計電算化，其後於2014年6月獲得該大學的會計碩士學位。彼亦於2019年9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授中級會計專業技術資格，並自2021年6月起成為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協會的註冊管理會計師。

一般事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 (i)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無關連；
- (iii) 除本文件附錄六所載「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監事或總經理概無於股份中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
- (iv) 概無任何有關委任董事或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留意，亦無任何有關董事或監事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作出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均確認彼(i)已於2024年1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建議；及(ii)了解彼根據上市規則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確認(i)彼之獨立性，當中計及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ii)彼過往及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聯人士有任何關聯；及(iii)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其他因素。如可能影響彼獨立性之情況發生任何後續變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儘快告知我們及聯交所。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任黃秀女士及何詠雅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黃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數段。

何詠雅女士於2024年5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之委任於[編纂]生效。

何女士於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彼現擔任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同時擔任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

何女士於2006年12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於同月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於2015年3月，何女士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彼亦擁有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頒授的執業資格及持有香港董事學會會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即周智慧先生、何美儀女士及周德敏博士)組成，現時由周智慧先生擔任主席。周智慧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經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評估其表現；
- (ii)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報表；
- (iii)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監督其效率及執行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iv)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的規定。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傅航先生、周德敏博士及何美儀女士)組成，現時由何美儀女士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廣泛物色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合適人選；
- (i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iii) 研究及制定選舉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v)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v)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的規定。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即周德敏博士、周偉先生及周智慧先生)組成，現時由周德敏博士擔任主席。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計劃及架構以及建立透明而正式的程序以釐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ii) 監察本公司薪酬制度的執行情況；
- (iii)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提出推薦建議；及
- (iv) 董事會授權處理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利益。為此，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編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部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總經理職責應予分離並不得由同一人士執行的要求。我們並無分別委任主席及總經理，傅航先生目前同時擔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的領導，使本集團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並可令本公司及時且有效地作出決策並予以執行。董事會將繼續審核，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總經理的角色分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其有效性。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通過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最終遴選將基於任人唯賢的原則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同時適當考慮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以及本公司的具體需求，而不會僅關注單一的多元化方面。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以及醫學及製藥研究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彼等於眾多領域（包括醫學、數學、經濟學及會計學）獲得學位。此外，董事會在年齡方面亦具有多元化介乎27歲至60歲不等。

在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方面，九名董事中有兩名為女性，且我們認同性別多元化尤為重要。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提升和改善本公司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於[編纂]後，我們預計未來董事會層面將維持當前的性別比率。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我們將繼續關注性別多元化，以發展未來潛在女性董事會成員繼任者渠道。本集團亦將不時物色及甄選數名在不同領域擁有各種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候選人，並存置一份具備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名單，其將由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以保持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經考慮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以確保董事會的多元化，及審查並在必要時更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持續有效。本公司將於其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每名董事的履歷詳情，並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我們是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總經理的薪酬以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從本公司收取薪酬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形式為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職責收取報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及本公司主要經營指標的達成情況釐定。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支付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3.2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14.7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兩名、兩名及兩名董事。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5.4百萬元、人民幣11.4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

根據現行薪酬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支付予董事及監事的除稅前薪酬總額(包括估計股份支付薪酬)約為人民幣8.8百萬元。2024年董事及監事的實際薪酬可能有別於預期薪酬。

我們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邀請其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之後的獎勵或作為失去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管理職位的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向我們提供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指導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i)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倘擬進行可能屬於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倘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倘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於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知會本公司有關聯交所公佈的對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將向本公司通報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例、規例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持續要求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委任期限將從[編纂]開始，預期至本公司[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規定之日結束。